

我思我写

关于《玉香》的写作

正如写其他小说,2007年9月的一天,我坐在电脑前,《玉香》开了笔,一天天写下来。就像一块庄稼地开了犁,得一行行犁完。我的写作老是不紧不慢,从来不曾做过突击,哪一天有事,我就停下来。写作的事情,在我不是一件正经事。我也不敢将它当作我的正经事情。这许多年,写作让我觉得负了债,总像欠着别人什么。但写作是我一生中最幸运的事情。沉入写作,我是安全的,安静而令人满足。

当年,写作《玉香》,我记得很快。每写一天,都不是小说的结尾,似乎能够无限地一直写下去。我喜欢这样的感觉,就这样,我每天都有字写,一下子断断续续写了几个月。我非常享受每天写2000或者3000字后的心情。那感觉,真是轻松舒服,我心生欢喜,快活地洗碗抹桌子。不论什么样的家务,写作之后做起来,我都倍感愉悦。写作让我变得勤快,周边的空气不一样地清新起来,流通得比平常要快些。日头东方升起,西方坠落,仿佛一眨眼,写作《玉香》的那几个月,便如这般度过了。

我也从来不知道会写出那样一个玉香。或者,在写作前,头脑里有那么一个影子。但一天天写作,头脑里原来的模样,每天都在发生改变。像一个人步行,前面的景,有些是想象中的,而有的完全出乎意料,给人惊喜。我对写作《玉香》怀有一种热爱。那里头有些根本不是凭头脑里记忆,或者经验。有些文字,压根儿不是我想出来,是一下子跳到我脑子里的。那是些不经意的东西。我喜欢这样出其不意。写作中,没有比遇到这意外的惊喜更能让人振奋了。在写作《玉香》的日子里,我的每一天,为着小说情节变化欣然。写作《玉香》,就像这里那里拾起的旧生活。这旧生活甚至将某些时候那温和的味道总让我重新感觉一遍。

这篇小说成稿于2008年1月。完稿后,小说一直放着,也投过两家刊物,没有回音。这对我似乎也不是什么损失。不管怎么说,我写了它,心里是喜欢的,对《玉香》怀着满心的爱。

2012年,我的一个选题经中国作协通过,因此我下乡深入生活。那是一段有意义的生活,在我写作道路上,也可说是一个小小的转折点,是我人生中难以抹去的一段旅程。在下乡的日子里,应该说我完全忘记了小说《玉香》。也不是忘记,而是在内心里我将要开启新的小说创作。

下乡回来,投入到新的写作当中。《玉香》又一次露了头。这时候,我才发觉自以为已经写成的《玉香》,与我下乡体验的生活有大关系。再次翻出《玉香》来看,玉香生长的背景与我下乡采访的环境相吻合。这真是让人惊讶。想来想去,也只能说当年作选题时,我头脑里一直在想着一个问题,那问题与写作《玉香》相关,自己不觉得是因为当时意念不成型,是模糊的。惊讶之余,我感叹这个世界上,真有一些事有难以言明的缘分。

但重新拾起《玉香》,不是一般意义上的改稿,而是将稿子拆开,重新构造,很多部分重新写出来。那是2014年初,春暖花开。小说又一次成稿于这年秋天。加上十多次的润稿,时间不知不觉又过了多半。说实话,这次我尝到一点小说写作的艰辛。你在一个房间里,苦行僧一般,面对着你写的那些看了多少遍的文字,真有些发愁。好在最后的结果,我感到小说真有那么点像模像样了。我拿起来读最后一遍的时候,为小说里的人物着迷,处处是想要看的情节。我想:或许也能拿出来让大家看一看。

《玉香》里有几个人物,小说的主角是一个农家姑娘,向往美好生活,立志考取大学,改变命运,却因为种种差错,未能如愿。玉香的情感纠葛,使她总处于尴尬境地。玉香在二哥的帮助下,到了城里。又在一个刮大风的晚上,从二哥家悄然走出。无立身之地的玉香,为自己找到一份教书的工作。她正是在这里遇见了刘光跃。

小说中另一主角刘光跃,是新兴的企业人。他是20世纪七八十年代典型的农民企业家,没多少知识,但凭着大胆机灵和浓厚的地理条件发了家,当起了老板,生意越做越大,在煤炭行业如鱼得水。他与玉香相爱。但他们两人的感情却也经过了一番波折。玉香对于刘光跃的感情,介于真实与虚幻之间。她对于刘光跃的情感是真,但又着实有一种虚幻的感觉,像是浮在半空中。玉香的生活因爱情变得更加矛盾复杂。她自怨自艾,又不甘心听从命运安排,心中的曲折,连她自己也无法说得清楚。

而刘光跃虽在十余里混得风生水起,却不知生意遭受重挫,被迫停产。多年的心血一夜间化为乌有。这样的境遇,对于奋斗多年,以厂为家的刘光跃是致命的打击,他一下子从云端跌落下来。

刘光跃的落魄,却让玉香像是从半空中回到现实。玉香的心里踏实了,他们真正过起了夫妻生活。玉香的爱情让刘光跃在命运不济之余,重新振作,努力焕发二度青春,无奈,时光不再,无计可施的刘光跃,每天似乎只能在街头流浪,有一天,玉香没等回来刘光跃。刘光跃因不堪重负,精神恍惚,从山崖上跌落。

玉香有过甜美的青春,但这甜美带给玉香的是不幸和苦痛。她后来的人生道路,几乎不由她所控制地发展着。她生活在一个时隐时现的轨迹上,在不知不觉中,不由自主地向一个方向滑动。她在尽其所能地掌握自己的命运,但在社会的大变革中,一个人的努力是微薄的。她是一个女人,她的命运似乎只有依仗男人来改变,尽管对于玉香,男人总像是镜子里的影子。她守候的希望总是要落空。但玉香又是一个对于生命坚韧守候的女人,不管命运待她多么刻薄,她总是能找到活着的理由,她也总还是能碰到生活中柔软的一面,在苦难的岁月中,也不时能见到一丝阳光。故事的结尾,玉香生下孩子,奄奄一息。她终于找到了一个能让她轻松的理由。故事的结尾或许是痛苦的,但孩子的出生,又带来无限的希望。

《玉香》以改革开放、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为背景,透过人物故事,展现在改革开放前期中国晋南人们的日常生活以及企业人的生存状态,描写着中国从贫穷到富有的过程中会经历怎样的阵痛,表现了随着物质生活的富裕人们从心理到行为方式的质变,呈现出20世纪八九十年代进入经济化时代的种种新鲜和不安。主人公玉香从少女到妇人的成长过程,显现出一个女人的脆弱和柔韧,但也有朴实和坚强,有大地般的情怀。刘光跃是一个时代的产儿,他办工厂,兴旺与衰落的背后,有着时代的烙印。他享有成功的喜悦,也经受了衰败的打击。他面临的悲惨境况,反映出工业化道路意想不到的挫折和冒险。

从开始写《玉香》,到真正意义上成稿,历时8年时间。对一个作者来说,这样的写作也真够慢的。但我还是要说这个《玉香》是幸运的。几经磨砺,能修成这般成果,是《玉香》的福气,也是我的福气。这成果并非我2007年开笔时能想到的,正如一个人出生落地,却不知道他(她)的命运是怎样的走向一样。

(作者系鲁迅文学院第三十三届高研班学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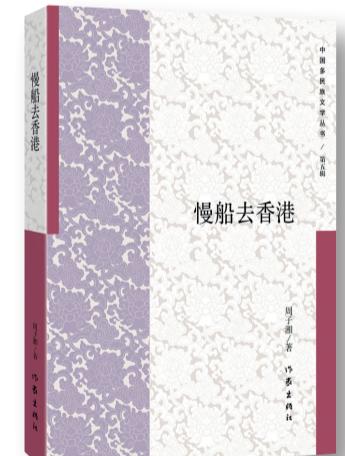
桃李天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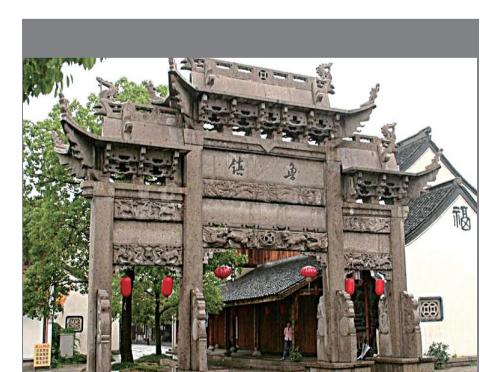
青梅(原名刘清梅)为鲁迅文学院第二十二届高研班学员,其儿童文学新著《童年小姑咚》系列作品之《山里的孩子长得快》《家在59023号信箱》近日由明天出版社出版发行。作品分别讲述了主人公小姑咚(谷小冬)在爷爷的小山村谷家庄和爸爸打工的城市江海市的生活经历,以孩子的眼光观察改革开放给乡村与城市带来的深刻变迁,表现了改革开放给几代人尤其是孩子的人生命运及思维方式所带来的深远影响。作品饱含童趣,既有淳朴的乡村乡愁和又有喧闹的城市风情。



黄冬冬为鲁迅文学院第三十三届高研班学员,其诗集《世界从心开始》近日由作家出版社出版。诗集在地理上穿越五大洲,东西方、乡村和城市、海洋和土地等种种对立要素融汇一体,表现了诗人在心理和情感的时空鸿沟中对于跨文化的思索。诗作包罗甚广,清新优美。



周子湘为鲁迅文学院第三十四届高研班学员,其中短篇小说集《慢船去香港》近日由作家出版社出版。作者以自己多年在新加坡、香港打工的生活经历为背景,展示出一个特殊群体——海外打工者在异国他乡及当下时代中的生活状态和心路历程。小说写出了变革时代青年人的求索过程和精神历程,是一部记叙青年成长的小说集。



鲁镇白描

书海一瓢

乡土文化里的民族精神——读李学辉的《国家坐骑》

反映社会大背景的厚重历史,写即将消失或已经消失的绝世题材,需要“扛得起”,稳稳妥妥驾驭作品落地生根。李学辉是一位带着历史使命前行的作者,他践行一个作家存在的本质,为生活的甘肃凉州“立心立说”,为见识过的天地“立言立意”。

如果去过李学辉出生的地方,一定会理解,作家肩负的使命,往往不是天然的巧合。他出生的村庄冯家园,距凉州城20公里,距建于元代的白塔寺百步之遥,这里有西藏高僧萨班的灵骨白塔,这里是结束西藏400多年分裂局面,使西藏正式纳入祖国版图,进行“凉州会谈”的地方。天梯山石窟,像是归宿和依靠,遥遥可及,学辉饮杂木河的水长大。千年的大佛,双眼眺望,看尽世间沧桑。凉州城、白塔寺、天梯山形成三角,包围着冯家园,这里聚着天地灵光,而李学辉小说里精彩的“巴子营”,它的原形便是冯家园。

“巴子营”是孕育《末代紧皮手》和《国家坐骑》的地方。“九月的巴子营,天稠得像韩骥妻子的奶汁……巴子营左侧有一个天然草场……头天被马掠了的草尖,第二天就会恢复原状。草一直保持着齐整的姿态……”“巴子营”的春夏秋冬在一块“原生地”上架构而起,这片“原生地”是沈从文的湘西凤凰,是汪曾祺的高邮,是李学辉的巴子营。正如李学辉言:“我生在凉州、长在凉州、工作在凉州,对凉州有着特殊的感情,凉州就是我的宿命。”

“巴子营”升腾着捍守西陲边塞的精神召唤,而文学的意义,也应是一种精神的召唤,让人们通过文本,跟随和追求。“一个人选择什么样的路,好像是‘命定’的。”这是学辉对

自己文学道路延伸发展的解读。《国家坐骑》对读者精神的引领,对李学辉是锤炼,也是催促;你不是为成就你个人文学艺术创作的成功而来,你是要留一面史诗样的镜子,鉴照后来者,启迪前行人,鞭策赶路人。

一个好作家,文字会激发他人想写东西的欲望,会让读者思路畅通,文思泉涌,这是受文学气氛、文字气场的影响。李学辉的每一个句子、每一个段落,都会延伸无限的空间,容下读者思绪的震颤,在文本内翻滚起伏和波动。“义马揉了揉鼻子。他一甩头,鬃毛把月光打乱,将圈人的嘶声分成碎片,泻在炕上。”类似这样文字,在学辉笔端,似“诗眼”里的泉水,汩汩流淌。读者会因学辉的文字,投入思考和再创作,这大概就是好作品的魔力,能打开一个、十个、百个可能性——让阅读者思考后,进行渲染和再创作。

尽管初读《国家坐骑》,因西凉本土语言浓厚的乡土韵味,不一定马上进入语感环境中,但真正有魅力的语言仿佛拥魔力,一旦“进入”,便会“陶醉”。这需要用不一样的表达方式呈现自我,经过反复尝试,从最初找到大众认同,到与众不同,最后终于探寻到一条适合自己的完美、朴素的表达方式,而且这种方式,是个体语言的精彩呈现,与众不同却又求同存异。学辉乡土语言的表达,是汉语方式的本土书写,是乡土语言书写乡土文化,体现了汉民族质朴、敦厚的语言本质内核。

阅读《国家坐骑》,当读者融入文字,文本便内化于心,这是中华民族不同地域却包含相同价值观的精神体现。另外,学辉语言流畅的速度,如风过麦浪,写实中滚动着诗

意,凝练的语言所表达的诗性,如一幕幕大剧,时时在读者眼前布景、展开。如:“相马师垂下头,几滴泪滴到皮绳上,皮绳扭动了一下身子。”“马蹄嘚嘚,溅碎一城年影”这些句子,似是从“凉州词”里“蹦出”,这样的句子,写实中透着浪漫情怀,用汉语的方式写本土的小说,中华民族不同地域所呈现的家国情怀,正是从“本土文化”中发生、发展和体现的。

若论从消失的乡土文化中挖掘民族精神,《国家坐骑》可谓“绝唱”:绝无人写过,更是看也没看过,听也没听过,已经濒临灭绝的乡土“绝唱”。用乡土文化如何鲜活地呈现民族精神和家国情怀?李学辉从巴子营的老百姓和马户的生活中挖掘,就说马户,他们不同于旁人,他们看似低人一等,但内心高大自尊,然而,“扁头”的马户,一旦离开“精神”的引领,便是愚昧的国民。从一开始,学辉就为“义马”在乡土文化精神中担当的角色埋下伏笔,更为“义马”担负的国家责任铺陈。自此围绕“义马”从生到死的过程,为中国乡土文化中民族精神的担当和责任,铺垫了一个人、一些人,以至于一个民族所承受的社会、人生和时代。“义马”就是一种精神的象征。“精神”在现实生活中的确是看不清、摸不着,却又实实在在的。凉州人对“义马”的呵护,是学辉对丝绸之路,对老百姓家国情怀精神层面的解析。

凉州是中国旅游标志“马踏飞燕”——天马出土的地方,而《国家坐骑》中的“义马”,其出生后经过的世态炎凉,是文章的主线。虽然从头到尾,文本始终隐隐约约、似有似无地

让“义马”存在,的确,精神的东西是能够说的清楚的吗?而“圈人”、韩骥夫妇、相马师、马廷勤等,却真真切切地被“立”在读者的眼前,并且“立”得是那样精彩。特别是“圈人”的性格,更是有棱有角,他热爱国家的精神和信念,始终执著不可动摇。圈人在凉州边陲之地,有着与众不同的身份,是乡土中一些特殊人物原型的代表,却又是民族精神百千万人们的代表。“圈人”的存在、“圈人”的情怀,代表着乡土民众的“精气神”,他们是国家的根基,他们对国家的期盼和希望,虽然迂腐,却始终稳固而不会动摇。

据说,无论是《末代紧皮手》还是《国家坐骑》,学辉从构思到成稿,用的是“十年磨针”的状态进行创作。在浮躁喧嚣、思想变化快如闪电的时代;在为名、为利、为钱可以不惜任何代价,超越“精准快”的时代,谁还会呵护纯文学如同田地里的禾苗一样?抑或是像非物质文化遗产一样,让文学也在时间、空间里“发酵”和“酝酿”,从而达到醇香、厚重的境界。学辉花费十年打磨文本,其文字把握能力和结构的驾驭能力,早已超越了文本语言表达本身。“义马”是中华民族精神的象征,“义马”是无数国民内心的追求和向往。自古至今,凉州人始终把国家的强大和昌盛时刻寄托在精神之中,这种精神,是国家的命脉,是民族的脊梁,当阅读完《国家坐骑》之后,每个人的眼前便会“立”起一匹“义马”,这是乡土文化中民族的气节,这是呈现在中华民族灵魂中的追求和向往。

(作者系鲁迅文学院第三十三届高研班学员)

有些寂静也有些冷清。

我每天看着它们,等待着一个发现蓦地跃上来。

可是,时间一天天过去,都快结业回家了,我也没能想明白。

一个下过雨、微微潮湿的上午,我吃了早饭,朝社会主义学院走去。告诉拦住我的一个门卫,我要进去去看一看他们的后院。

“为什么要看后院?”

“因为你们的后院正对着我的窗。”

这理由如此不可辩驳。我走了进去,我有些激动。看了那么久,现在终于要走近它了,而且真的站到了它的下面。

除了它的枝叶深深地朝地面俯下来,我依然没能从中得到其他的信息。

难道,竟然是白来了一趟?站了一会儿,我在一个保安的侧目中离开了。

以后我坐在家里,有时还会想起这排树:高处的叶子,灵活地在风中翻卷着,振然有声,而弯着的那一棵上的枝叶,被风完全忘却了似的,静止着,静止着。

(作者系鲁迅文学院第十七届高研班学员)

东庄西苑

房间和窗外

水池中浮沉着许多花朵,像是刚刚离开枝头。我拿起一朵,又拿起一朵,转眼捧满两手。

我知道梦里我又回过鲁院了。它总是这样,即使在梦里也这样曲折,化为木石,化为空旷,化为薄尘微覆,从不显露真正的面貌。其实我记得这么清楚,我们的院子,我们的鱼池,我们的文学家的雕像,我们的旋转大门,我们的电梯——我总是坐到第四层,一出电梯,便看见鲁迅像若有所思的脸,让我心里微微,这里是鲁一迅一文一学一院啊,我应该写得更好一点才是——还有我的课桌,我的桌牌,一次次来找我聊天的同学,每日与我须臾不离的门卡,我的窗台、窗外,社会主义学院后院的那一排树……不知为何,从来入不我的梦境。

可我知道,我总要写一写这个房间:413。它在四层西侧,靠近北面最后一间。出了电梯,我向右走,转一个弯,再转一个弯,虽然向左走并不会多走多少路,可习惯就是这样,它在我身上有规律得可怕。

这房间朝向不太好,西晒,比南北两侧的房间少一个柜子,也小一点。一张大写字桌,

很遗憾没办法让它朝向窗子。反正只有4个月,4个月是很快的。

我来了。

我还要走的。

房间的采光不太好,写字台前椅子的舒适,是我回到家才发现的。在家里看书,眼睛疲倦得快,藤椅也很快把背硌疼了。这个发现让我格外想念那把椅子。

窗前的椅子也是舒适的,适宜两个人聊天,也适宜对窗看书。在这儿,看书最是自由,想怎么就怎么看,趴在床上看,坐在地板上看,光脚踱着步子看。库切的《迈克尔·K的生活和时代》我就是这样看了一整天。吃过晚饭时间到了,洗手,准备下楼去食堂,蓦地在镜中看见一张发黄的脸。

原来看书太认真了也会像生一场病。

413的窗外,对着社会主义学院的后院。常有一个坐轮椅的老太太,孤零零地在一棵大玉兰树下晒太阳,头深深地垂在左侧的胸前。有时,这个姿势她可以保持半天。

离她很近的角落,常有人在那儿洗菜。我想

那里应该是个厨房。在那一小块空地上,轮椅、老太太、玉兰树、洗菜的男人女人、一辆满

弯的树,只有一部分叶子吃得到风,便